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anke

萬科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VANKE OVERSEAS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36)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萬科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的股東應佔盈利將減少約60%至約港幣1億元，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則錄得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3億元。

董事會認為，預期本期間股東應佔盈利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盈利顯著減少，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租戶終止租賃一項由本集團聯營公司擁有位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的投資物業而向該租戶收取的一次性終止費用；及(ii)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減少。

本集團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尚未落實。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對本集團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為依據，在各情況下，有關資料均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可予修訂及可能作出調整。本集團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底前刊發。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將於適當時候發佈之本集團本期間之中期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請向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獨立意見。

承董事會命  
萬科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關東武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孫嘉先生(主席)、關東武女士(首席執行官)、丁長峰先生、周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奮威先生、羅芷妍女士、張安志先生